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幸福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Fortune Investments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6)

委任行政總裁

董事會宣佈，張浩文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起生效。

中國幸福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下列事項：

委任行政總裁

張浩文先生已獲本公司委任為行政總裁，自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起生效。

張浩文先生(「張先生」)，41歲，持有聯合王國(「英國」)卡迪夫大學(Cardiff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MBA)學位、英國威爾斯大學卡迪夫學院(University of Wales Institute, Cardiff)工商管理(榮譽)文學士學位及英國之市場學深造文憑。彼亦為英國特許市務學會之會員，並已自葡萄酒與烈酒教育信託基金會(Wine & Spirit Education Trust) (WSET)取得專業資格。張先生於管理及營運零售及批發業務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於高爾夫擁有逾15年經驗及於酒類產品行業擁有逾8年經驗。張先生曾擔任本集團酒類、雪茄及高爾夫產品零售及買賣分部之總經理。

張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本公司已與張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彼之委任並無固定任期。張先生有權收取年薪1,040,000港元，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後釐定。除所披露者外，張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係。彼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於本公佈日期，張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證券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張先生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作出披露，亦無其他資料須提請股東注意。

承董事會命
中國幸福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潘曉冬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潘曉冬先生(主席)、鄭俊德先生、劉雲明先生、薛惠璇先生、Stephen William Frostick先生及李嘉琪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黃勝藍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常峻先生、徐景安先生、李智華先生及程慧嫻女士。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之日起一連七天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供瀏覽。